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 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文化和旅游局的精心指导下，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文化事业和旅游产业工作的系列部署和省、市、县工作要求，聚集全市“一都四区”战略目标，围绕“一厅四地”目标定位，紧扣加快打造“秦岭最佳康养会客厅”，对标 2023 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重点任务军令状，坚定文化自信，强化文物管理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强公共文化服务；发展生态康养产业，强化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促进文旅市场回暖复苏；强化日常巡查管理，促进广电事业发展；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推动文旅事业和生态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县关于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方向；加快文化事业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

2、统筹指导、规划、协调全县文化事业和旅游产业发展，拟定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事业中长期规划、发展政策、实施措施；制定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发展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3、承担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生产经营行业监管职责，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

4、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和旅游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规划、协调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布局,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工程建设。

5、负责指导、管理全县社会文艺事业;指导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扶持、开发、利用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地方特色文化产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负责文化艺术经营活动的行业监管;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督。

6、负责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项目的策划、申报工作;负责全县重大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项目资金的统筹管理、使用和监督工作;参与文化、旅游项目的对外招商工作。

7、负责全县文物考古、保护和博物馆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文物资源普查调查;指导、监督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业务工作;指导、监管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

8、加强广播电视阵地建设,负责统筹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推进全县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覆盖和安全播出;负责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管理;负责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为公众提供应急信息服务。

9、负责牵头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

用工作;指导全县旅游创意文化与旅游商品业的发展;指导培育旅游新业态,开展乡村旅游工作。

10、负责推进文化旅游规划与其他规划的衔接,协调组织指导旅游区的规划编制和开发建设,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资文化旅游业。

11、负责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制定全县文化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负责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推进全县文化事业、旅游业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和推进区域文化旅游合作;落实旅游行业标准化工作。

12、负责旅游市场宣传营销工作。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策划;统筹跨区域旅游产品与精品线路开发、推广;指导旅游品牌创建、旅游产品开发与营销;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推介文化、旅游项目和产品;开展旅游咨询服务;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引导全社会文明旅游。

13、负责监测全县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和行业信息发布;负责全县假日旅游工作。

14、组织实施国家确定的各类旅游景区(点)、度假区及旅游住宿、旅行社、旅游车(船)和特种旅游项目的设施标准和服务标准。

15、负责旅行社、星级旅游饭店的推荐、申报和旅行社的备案工作;协助上级旅游部门对旅行社、星级旅游饭店等分别进行年检年审和等级复核工作;负责全县旅游景区(点)的A级推荐、申报,负责旅游宾馆、饭店、“农家乐”星级标准、星级评定和推荐与复核等行业归口管理的有关工作。

16、负责依法审核全县旅行社国内旅游业务经营活动;负责管理全县出境旅游;依法对旅游从业人员实施管理;组织实施县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提升全县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能力。

17、负责全县文化旅游市场管理。负责监管全县文化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健全全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牵头协调组织全县文化、旅游系统安全工作;编制全县文化、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协调相关部门建立健全文化、旅游应急救援体系。

18、负责组织、推进和行使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旅游市场、广播电视、出版、电影涉及的全县性、跨区域的违法行为;加强联合执法检查;负责旅游投诉的承办、转办和督办工作,切实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19、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

20、负责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行业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和组织实施行业人才教育和培训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3 年内设 6 个股室(包括:办公室、文化艺术股、文物广电股、旅游发展股、公共服务与宣传营销股、综合执法股)。另有镇安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镇安县图书馆、镇安县文化馆、镇安县博物馆、镇安县塔云山景区管理委员会、镇

安县金台山文化旅游区管理委员会、镇安县剧团，镇安县融媒体中心、镇安县电影院 10 个下属单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0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本级（机关）
2	镇安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3	镇安县图书馆
4	镇安县文化馆
5	镇安县博物馆
6	镇安县塔云山景区管理委员会
7	镇安县金台山文化旅游区管理委员会
8	镇安县剧团
9	镇安县广播电视台（镇安县融媒体中心）
10	镇安县电影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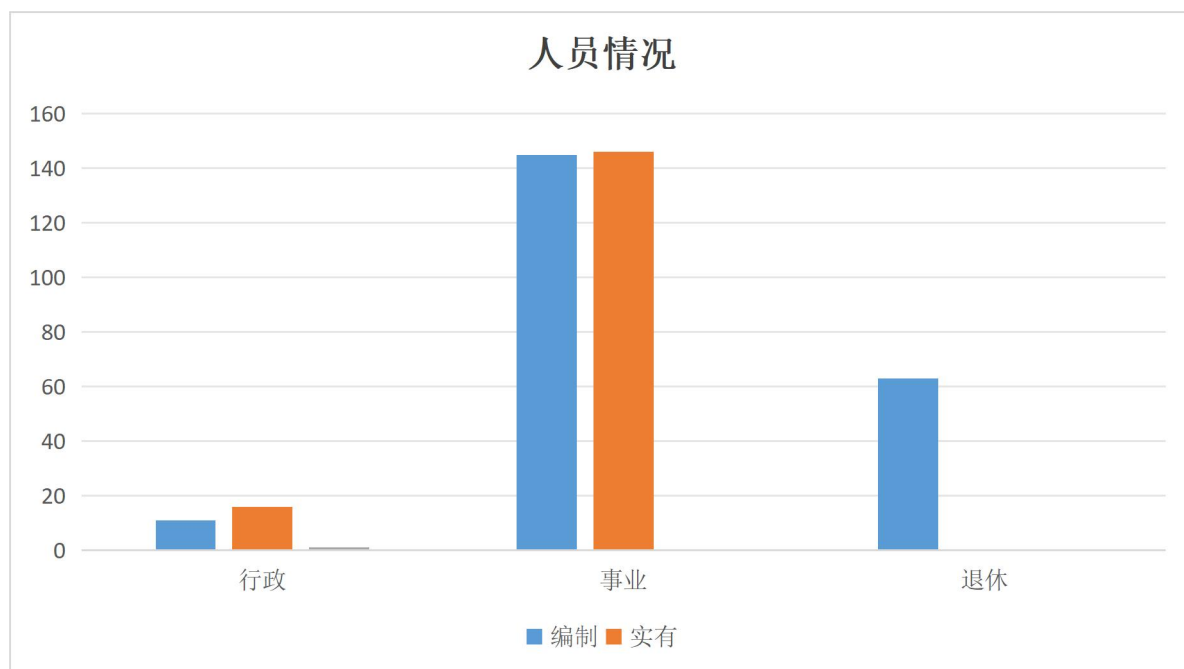
根据《中共镇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明确县级机构改革变动部门下属事业单位转隶归属关系的通知》（镇编发[2019]2 号）文件要求，将镇安县电影院划归县委宣传部管理。

2020 年 7 月 14 日根据《中共镇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镇安县县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规范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镇编发[2020]2 号）文件精神：在“县广播电视台（县广播电视转播台）”基础上组建“县融媒体中心”，加挂“县广播电视台”牌子，

隶属关系由县文化和旅游局管理调整为县委宣传部管理，正科，全额。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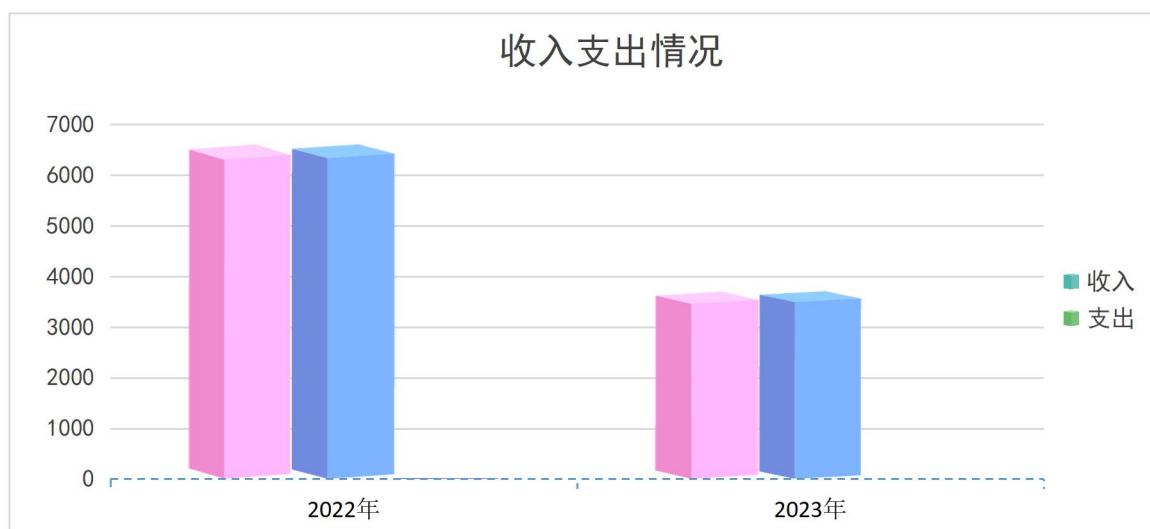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145 人；实有人员 162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14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3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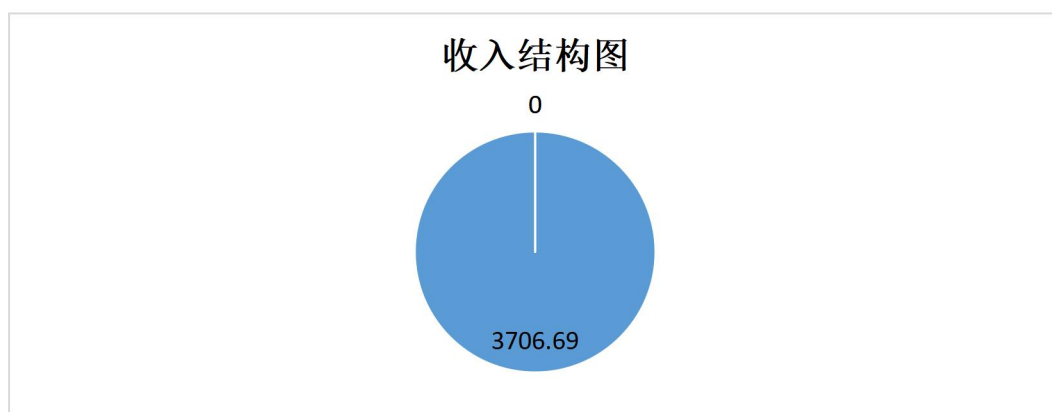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7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908.71 万元，减少 78%。主要是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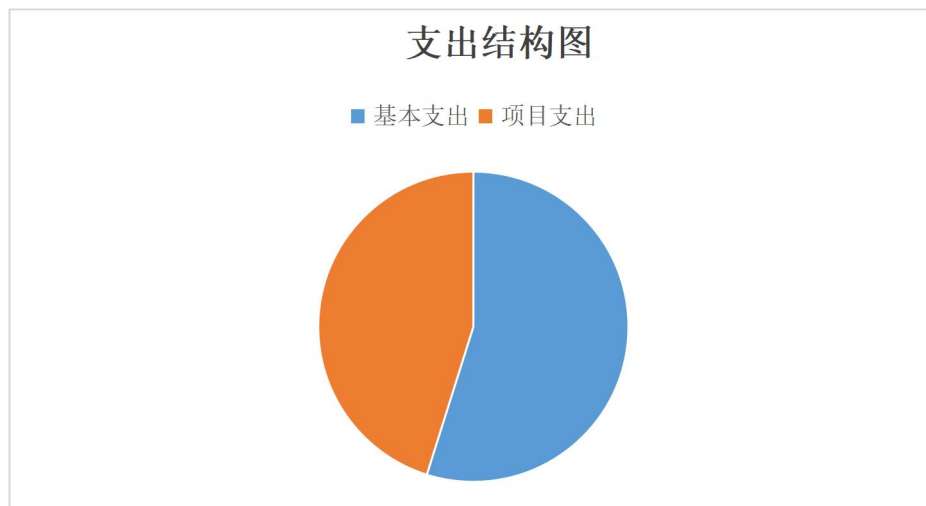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706.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04.6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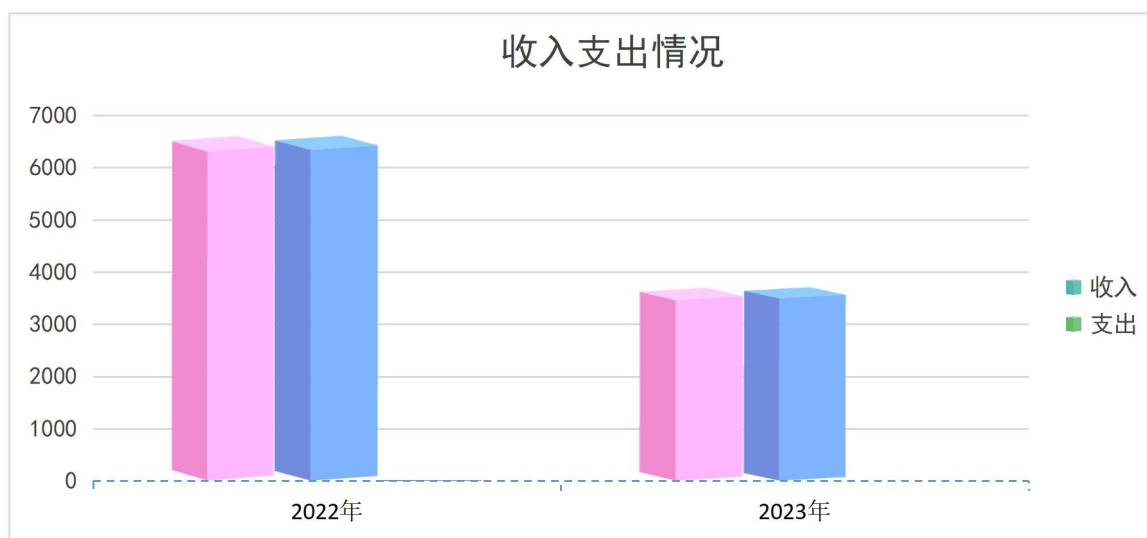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706.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3.23 万元,占 54%;项目支出 1673.45 万元,占 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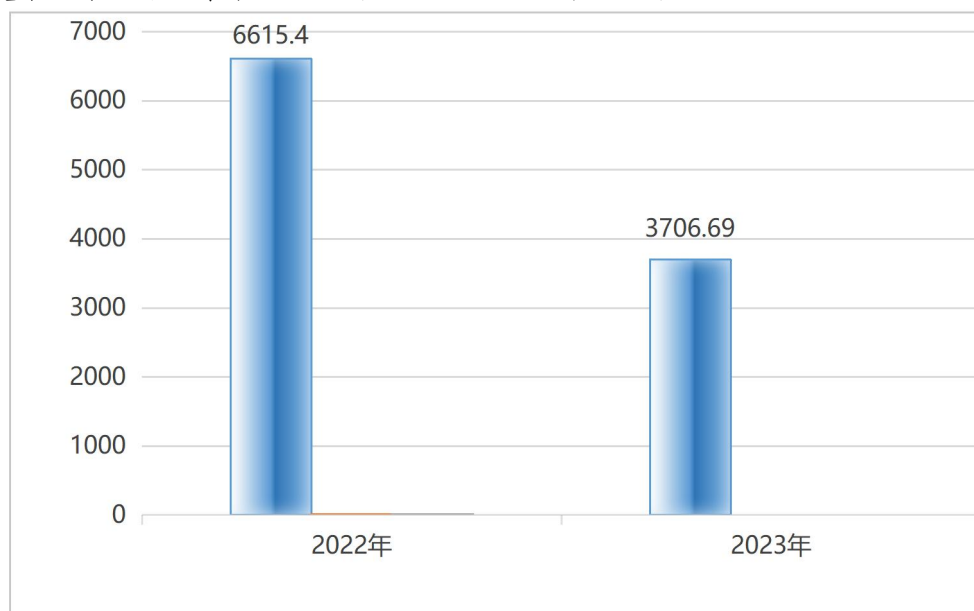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7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908.71 万元,减少 78%。主要是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119.47 万元,

支出决算 370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08.71 万元，下降 73%，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7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预算数大于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

年初预算为 6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增加。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项）。

年初预算为 409.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增加。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年初预算为 120.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增加。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项目，年初未预算。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114.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减少。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46.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74.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未预算。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

年初预算为 8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未预算。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5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增加。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项目，年初未预算。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项目，年初未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3.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缴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7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9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缴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39.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缴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06.6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95.49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137.74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 万元，收入决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资助影院建设（项）。本年支出决算 2 万元，主要用于影院建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业务往来需要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52.29 万元，支出决算 137.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6%。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14.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提倡借鉴，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90.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62.89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XX%，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主要是：流动舞台车 1 辆，流动图书馆车 1 辆，流动文化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我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文化和旅游局的精心指导下，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文化事业和旅游产业工作的系列部署和省、市、县工作要求，聚集全市“一都四区”战略目标，围绕“一厅四地”目标定位，紧扣加快打造“秦岭最佳康养会客厅”，对标 2023 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和重点任务军令状，坚定文化自信，强化文物管理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强公共文化服务；发展生态康养产业，强化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促进文旅市场回暖复苏；强化日常巡查管理，促进广电事业发展；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推动文旅事业和生态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广电扶贫·宽带乡村”项目等 1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068.0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旅游工作专项经费（专项资金的名称应与专项资金名录保持一致）等 4 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101.5 万元。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 2119.47 万元，执行数 3706.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康养首位产业加

快发展。坚持“高点布局、创新机制、规划引领、项目带动、专班推进、市场融合”的思路举措，调整充实县打造秦岭最佳康养会客厅工作推进专班组成人员，成员单位由 15 个增至 46 个，组织召开了全县康养产业发展工作推进会出台了 2023 年度打造秦岭最佳康养会客厅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等文件，精心谋划入库康养项目 82 个，新建续建项目 66 个，完成投资 33.3 亿元，创盛秦岭黑猪生产链项目等 3 个市级康养标杆项目和金台谷康养等 15 个县级康养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入库康养企业 31 家，培育天坤实业集团等百亿级康养产业链主企业 3 家，新增塔云山旅游开发公司等规上康养企业 16 家，评选申报市级康养产品 7 大类 30 个，认证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3 个、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 13 个，镇安魔芋凉皮和木王山蜂蜜、秦邑锅巴在“联盟杯”2023 文旅康养城市旅游商品大赛上分别荣获金奖、铜奖，2023 亚太肉类科技大会、第二十届中国肉类科技大会暨第七届肉类加工与新产品开发技术研讨会联合授予“镇安县冬之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优秀产品奖；组织举办了“享 22℃清凉·住山水好房”推介会等专题招商活动 9 场次，在北京、上海、西安等一线城市推介镇安康养资源、康养项目、旅游线路、优惠政策，全年接待客商考察 20 余场次，重点招引了德润文投、泊客文旅、甘肃德美集团、中陕核健康等 20 余家企业财团来镇考察康养项目，与镇安云街等 16 个项目达成合作意向，成功签约罗家营农旅融合产业园等重点康养项目 3 个。探索的《镇安创新“四双”举措，做强康养产业》经验做法被省委《要情快报》、《商洛信息》和《商洛政研与改革》刊发推广。荣获“中国健康旅游名县”“中国最佳生态康养

旅游名县” “美丽中国·深呼吸小城” “中国天然氧吧” 等康养品牌 10 余个。

二是公共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宣讲，创编了音乐快板《党的二十大精神新征程》、渔鼓说唱《清廉镇安美名传》、方言小品《向幸福出发》等文艺作品 10 余部；围绕“大地欢歌”乡村文化活动年、陕西群众文化节分会场等活动主题，策划举办了“镇安县 2023 年迎老乡·过大年新春联欢晚会”等大型群众文化活动 10 场次，开展戏曲进乡村活动、送书下乡、义写春联等文化惠民活动 165 场次，“2023 陕西妇女非遗手工艺（镇安秦绣）”等文化走基层培训 28 场次，文化志愿服务 12 次，线上剧目展演 35 场次，镇安县“周周有戏看”文化惠民首场演出登上陕西广播电视台午间新闻节目。选送的广场舞——《最好的舞台》代表商洛参加全省展演并获优秀奖，推送机关干部参加省文旅厅主办的第三季“三秦最美领读人”——“我的读书故事”演讲大赛获三等奖，成功举办首届镇安县原生态民歌民谣戏曲大赛，选拔选手参加首届商洛市原生态民歌民谣戏曲大赛，2 名选手荣获全市十佳民歌手，我县荣获优秀组织奖、节目创新奖；扎实推进“两馆一站”文化设施品质提升，打造苏维埃政府旧址纪念馆等公共文化空间 16 个，发展图书馆分馆 10 个、文化馆分馆 8 个、博物陈列馆 3 个，发放音响、二胡、舞鼓等文化器材 15 套 234 件，采购配送政治、科技、文化等图书 1 万余册，云盖寺镇成功创建省级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示范镇；推进“非遗”保护传承利用，申报省级非遗工坊 2 个、第五批市级非遗项目 2 个、市级非遗传承人 5 个，设立市级非遗传承基地 4 个。

三是旅游“三高”增效持续提升。抢抓旅游业强势复苏、“西商融合”等重大机遇，坚持高品质提升、高质量运营、高水平营销，启动塔云山 5A 级景区创建工作，投入 3000 万元，非遗工坊、民宿小屋、旅游商品店等建成投用，景区环球影院主体封顶，土地岭至天池垭道路提升改造即将完工；启动木王山国家旅游度假区创建，投入 3000 万元，新建游客咨询中心 1 座、文化广场 1300 m²，完成秦岭会馆、四海堂两个单体酒店改造，杜鹃岭景区 8 公里道路改造提升全面完工，木王山、塔云山获评“全市十大最美景区”；扎实推进云盖寺古镇和兰花产业园游客中心完善、标识系统更新、旅游厕所提升工作，云盖寺古镇、兰花产业园分别成功创建国家 4A 级、3A 级景区，云盖寺镇古镇老街被确定为省级旅游休闲街区；牵头制定了《小城镇安乡村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打造乡村特色民宿 4 家，发展西川农业产业园、旬河水乡罗家营农旅融合产业园等乡村旅游点 10 余处，镇安海棠山云里营地被评为 2023 年度陕西省“十佳”露营地；新建和改造提升旅游公厕 55 座，开发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3 条，丰富了旅游度假产品供给。

四是营销宣传活动精彩纷呈。积极参加秦岭生态文化旅游节和四季主题营销活动、2023 年第十届中国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暨第八届西安丝绸之路旅游博览会、“商洛西安一起过大年暨商洛年货西安展销会”等节会活动；组织开展“西安——镇安旅游定制专列”体验活动、“秦关楚界·羊山牧歌”北阳山赶牛节、陕西省第十六届兰花展示交流会、塔云山第二届文化艺术节等系列宣传营销活动 22 场次；参与举办了云盖寺古镇环湖马拉松、秦岭

山水乡村欢乐跑、全民旅游登山节、“塔云金顶·巅峰对决”跆拳道赛等“跟着赛事游镇安”精品赛事活动6场次；在柞水服务区、南五台服务区等多方面宣传镇安生态康养旅游资源，发布旅游宣传信息260余条，在市级以上媒体刊载40余条，“秦岭最佳康养会客厅”、“来安去安·小城镇安”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五是文物广电事业稳步发展。制定出台《镇安县国有文物资源资产管理办法》，常态化开展文保单位巡查和安全检查，完成不可移动文物安全巡查60余次，征集上报秦岭博物馆展品127件，发放文物保护相关宣传材料1000余份。省保单位黑龙庙、倪氏民居、米粮寺微型消防站建成投用，杨家坪清真寺保护修缮工程、朝阳观清静山房抢救保护维修工程通过省专家组初验，46处文保单位坐标测绘和省保单位刘氏民居抢险加固临时支护、倪氏民居保护修缮工程完成立项，百神洞黑龙庙大殿厢房保护维修和茅坡寨寨墙抢险加固工程省级专项资金申报通过终审。加强广电设施、设备运营管理和维护，完成忠良寨广电发射台高山转播台地面数字电视发射设备更新改造和700M频点迁移工程项目，完成北斗卫星导航应用系统调查摸底上报，广电发射台正常运行，广播电视实现安全播出。联合县融媒体中心，推荐广播文艺音乐节目《塔云山神》、电视短消息《镇安成功举办首届北阳山赶牛节》、电视专题《山水乡村·精致镇安》、广播播音作品《探寻罗家营村的生态发展之路》等申报2023年度全市广播影视奖评选，在市台播发广播稿件149条、电视稿件161件，荣获陕西广播影视奖三等奖3件，商洛新闻奖5件。

六是文化旅游市场安全稳定。扎实推进“安全风险隐患排查

化解 2023 行动”、人盯企业“1236”机制和“安全生产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百日行动”，联合开展“八五”普法等宣传活动 35 场次，检查文化旅游市场经营单位 320 余家次，对 4 家存在违法经营行为的经营单位进行行政处罚，没收非法出版物 97 本。接处 12345 政务平台和其他渠道举报旅游投诉 32 起，办结回复 32 起。县文旅局制定的《景区景点民宿农家乐游客防汛安全五条措施》被商洛应急管理局转发全市推广。

七是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严格落实党建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积极开展“三个年”活动和“五比五赛”擂台比武活动，扎实开展文旅系统 2023 年春节收假后纪律作风教育整顿、全民阅读暨干部能力提升年演讲比赛、党建引领三无小区治理、庆“七一”系列活动、主题党日等活动；认真落实选人用人机制，向县委推荐提拔优秀干部 3 名，职级晋升 10 名，选优配齐了县剧团领导班子，树立了 1 名“老黄牛”式好干部典型；规范落实各项党内组织生活制度，完成了党报党刊征订和党费收缴工作。积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开展了干部能力提升、清廉镇安建设、节前集体廉政谈话、监督的再监督、纠“四风”专项整治等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实施意见，全面推进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工作，扎实开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确保了文旅系统风清气正。配合拍摄录制了清廉镇安建设“书记谈”《弘扬崇廉尚洁文化建设清朗文明

镇安》专题片，在清廉镇安微信公众号播放宣传。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有待进一步提高可操作性。二是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上还需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完整，绩效目标没有完全、完整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尽量细化，便于工作的评价；加强资金管理，优化资金结构，提高资金效益，保障部门工作运转。

镇安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顺利完成部门各项基本支出及文旅项目活动。	完成	2119.47	2119.47	0	3706.69	3706.69	0	10	175%	10
	金额合计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文化和旅游部门人员工资福利全额支出			人员经费及时到位，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做好文旅事业的发展；支持地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发展；完成旅游宣传工作任务；康养之都工作扎实推进；								
	目标 2：保障文化和旅游部门工作正常开展；			文物广电事业稳步发展。								
	目标 3：确保文化和旅游部门专项业务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人员经费支出			1895.49		1895.49		3	3	
			指标 2：公用经费支出			137.74		137.74		3	3	
			指标 3：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73.45		1673.45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人员经费及专项经费及时 100%使用			100%		100%		5	5	
			指标 2：支出的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指标 3：确保部门专项业务正常开展,达标率达到			100%		99%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本年度目标			100%		99%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人员经费支出			1895.49		1895.49		5	5	
			指标 2：公用经费支出			137.74		137.74		5	5	
			指标 3：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1673.45		1673.45		5	5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公共文化事业蓬勃发展			显著		显著		2	2	
			指标 2：公共文化从业人员素质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指标 3：文化艺术创作激励管理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指标 4：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	1	
			指标 5：文物广电事业稳步发展			显著		显著		1	1	
			指标 6：旅游营销宣传活动			显著		显著		1	1	
			指标 7：旅游品质建设稳步推进			显著		显著		1	1	
			指标 8：康养产业加快发展			显著		显著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中长期		中长期		2	2	
			指标 2：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中长期		中长期		2	2	
			指标 3：加强文物保护工作			中长期		中长期		2	2	
			指标 4：健全文化旅游管理服务水平			中长期		中长期		2	2	
			指标 5：加强广电事业建设			达到公共服务基本指标		达到公共服务基本指标		1	1	
			指标 6：保障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水平			中长期		中长期		1	1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文化和旅游工作者满意度			≥95%		≥95%		3	2	
			指标 2：公共服务类群众满意度			≥95%		≥95%		3	2	
			指标 3：群众满意度			≥95%		≥95%		4	3	
总分										100	97	

塔云山景区 5A 创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塔云山景区 5A 创建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塔云山景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	A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保障塔云山景区 5A 创建前期工作顺利启动，确保单位日常工作有序开展，确保创建工作有序推进。				单位日常工作提在正常开展，5A 创建前期工作有序推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5A 景区创建宣传资料制作		10 套	10 套	5	5	
			指标 2:购买办公用品		1 套	1 套	5	5	
		质量 指标	指标 1:确保塔云山景区 5A 创建顺利启动		有序推进	有序推进	10	10	
			指标 2: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 1:景区 5A 创建启动时间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4 月	5	5	
			指标 2:资金拨付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 指标	指标 1:5A 景区创建启动经费		3 万元	3 万元	5	5	
			指标 2:日常办公经费		5 万元	5 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减轻单位经费压力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5	5	
			指标 2:提高单位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升景区的知名度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达到环保要求，维护良好生态		达标	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为景区提供更好的管理服务		长期	长期	5	5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社会满意度		≥95%	≥95%	5	3	
			指标 2:游客满意度		≥95%	≥95%	5	3	
总 分						100	96		

康养之都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康养之都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深入开展生态康养产业调研； 目标 2：不断完善和落实生态康养产业规划； 目标 3：用好和丰富康养品牌。			目标 1：荣获“中国健康旅游名县”“中国最佳生态康养旅游名县”“美丽中国·深呼吸小城”“中国天然氧吧”等康养品牌 10 余个； 目标 2：全年接待客商考察 20 余场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康养工作专班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 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	达标 100%	达标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指标 1：2023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 1：康养工作费用支出	5 万元	5 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长期	长期	10	10	
		社会 效益指标	指标 1：推进秦岭山水乡村提档升级	长期	长期	10	9	
			指标 2：加快经济发展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生态生产生活融合、宜居宜业宜游	长期	长期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推进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4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9	
	总 分					100	97	

镇文化站设备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 名称		镇文化站设备运行维护费							
主管 部门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10.5	10.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	10.5	10.5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实现村（社区）应急广播设备全年无故障，完成国家广播转播任务 目标 2：做好镇文化站设备维修维护，提升服务水平				目标 1：圆满完成国家广播转播任务，保证了广播覆盖率 目标 2：已按时完成镇文化站设备维修维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15 个镇文化服务站 设备维修维护		≥15 批次	≥15 批次	10	9	
		质量 指标	指标 1:维修维护器材（专业 设备器材）		达标 100%	达标 100%	15	14	
		时效 指标	指标 1:保障设备正常运转		2023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 1:维修维护器材支出		10.5 万元	10.5 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有助于提高设备使 用寿命		实际效果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适应新形势的发展 要求		长期	长期	10	10	
			指标 2:提升服务水平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保护好自然生态环 境		长期	长期	5	5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镇文化服务站知名 度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5	4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镇文化站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听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 分							100	97	

扫黄打非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扫黄打非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打击非法出版活动； 目标 2：增强文化市场经营业主法律意识； 目标 3：确保全县意识形态和社会文化的安全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扫黄打非普法宣传		每年宣传 8 次	宣传 8 次	10	10	
		质量 指标	指标 1:打击非法出版活动		巡查 4 次	巡查 4 次	20	20	
		时效 指标	指标 1:2023 年 1-12 月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 1：扫黄打非经费		5 万元	5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增加文化罚没收入		长期	长期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优化文化市场发展环境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指导人们精神文化消费层次		长期	长期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确保全县意识形态的安全稳定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社会满意度		长期	长期	10	10	
	总 分							100	100

文化市场管理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 名称		文化市场管理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 部门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 单位		镇安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5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提高文化市场执法队伍整体素质； 目标 2：增强文化市场经营业主法律意识； 目标 3：有效地推进依法行政，确保文化旅游市场安全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每年组织经营业主培训		培训 4 次	培训 4 次	5	5	
			指标 2: 持续开展对口交流活动		一次	一次	5	5	
		质量 指标	指标 1: 加强文物保护		文物巡查 4 次	文物巡查 4 次	10	10	
			指标 2: 加强文化市场执法管理		市场检查 280 次	市场检查 280 次	5	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2023 年 1-12 月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5	15	
		成本 指标	指标 1: 文化市场管理经费		5 万元	5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增加文化罚没收入		长期	长期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优化文化市场发展环境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		长期	长期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继续加强文化市场管理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社会满意度		长期	长期	10	10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按照镇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镇财办绩〔2023〕6 号）要求，本部门对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镇安县剧团 2014 年 10 月-2022 年度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助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镇安县剧团 2014 年 10 月-2022 年度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10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532272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 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是否空表填报“是/否”；表格为空的理由统一填报为“本部门/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由于公开为万元表，各公开主体需要关注区分全零表和空表的区别）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0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292.4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2.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6.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06.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706.69	总计	62	3706.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06.69	3706.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2.40	3292.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80.51	2080.51					
2070101	行政运行	272.64	272.64					
2070104	图书馆	71.58	71.58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06.07	506.07					
2070109	群众文化	142.42	142.42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3.60	3.6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7.92	107.92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36.04	336.0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0.25	640.25					
20702	文物	154.37	154.37					
2070204	文物保护	154.37	154.37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48.01	148.01					
2070607	电影	148.01	148.01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2.00	2.00					
20708	广播电视	844.10	844.1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432.90	432.9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11.20	411.2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41	63.4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41	6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90	28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90	281.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82	183.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08	98.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9	132.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9	132.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9	13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06.69	2033.23	1673.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2.40	1618.94	1673.4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80.51	1073.76	1006.74			
2070101	行政运行	272.64	272.64	0.00			
2070104	图书馆	71.58	71.58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06.07	363.18	142.89			
2070109	群众文化	142.42	142.42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60	0.00	3.6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7.92	97.92	1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36.04	126.04	21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0.25	0.00	640.25			
20702	文物	154.37	69.46	84.91			
2070204	文物保护	154.37	69.46	84.91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48.01	109.69	38.32			
2070607	电影	148.01	109.69	38.32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0	0.00	2.00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2.00	0.00	2.00			
20708	广播电视	844.10	366.03	478.07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432.90	366.03	66.87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11.20	0.00	411.2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41	0.00	63.4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41	0.00	63.4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90	281.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90	281.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82	183.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08	98.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9	132.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9	132.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9	132.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04.6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 国防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2.40	3290.40	2.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90	281.90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32.39	132.3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06.69	本年支出总计	3706.69	3704.69	2.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706.69	支出总计	3706.69	3704.69	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04.69	2033.23	1671.4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90.40	1618.94	1671.45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80.51	1073.76	1006.74
2070101	行政运行	272.64	272.64	0.00
2070104	图书馆	71.58	71.58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06.07	363.18	142.89
2070109	群众文化	142.42	142.42	0.00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3.60	0.00	3.6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7.92	97.92	1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36.04	126.04	2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40.25	0.00	640.25
20702	文物	154.37	69.46	84.91
2070204	文物保护	154.37	69.46	84.91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48.01	109.69	38.32
2070607	电影	148.01	109.69	38.32
20708	广播电视	844.10	366.03	478.07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432.90	366.03	66.87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11.20	0.00	411.2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41	0.00	63.41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41	0.00	6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90	281.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90	281.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82	183.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08	98.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39	132.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39	132.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39	132.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2.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7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0.96	30201	办公费	32.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24.30	30202	印刷费	3.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0.5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58.51	30205	水费	0.9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82	30206	电费	13.2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08	30207	邮电费	2.4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2	30211	差旅费	3.2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5.7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9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9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95.49	公用经费合计					13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00	2.00	0.00	2.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0	2.00	0.00	2.00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0.00	2.00	2.00	0.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单位）：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20		0.20					
决算数	0.2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XXXXXX：**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 免费开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资金下达情况

1. 财政资金下达情况

根据陕财办教[2022]213 号文件精神，2023 年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文化云）资金分配至镇安县为 115 万元。

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产出目标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是完成“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项目，免费开放图书馆 1 个，免费开放文化馆 1 个，免费开放文化站 15 个，免费开放举办各类活动，免费为基层文化人才进行培训，为县图书馆、县文化馆、15 个镇办综合文化站下拨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不断满足城乡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二是完成文化馆公共数字文化云项目，已完成两场晚会的直录播任务；已入驻全民艺术普及教师 5 名；已上传非遗文创商品 20 种；已完成 6 节直播

教学活动；已上传场馆活动 41 场；已完成一场新媒体宣传与服务推广活动；已开展组织培训 1 次，服务人次 30 人；6 节直录播精品课程已完成。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各渠道推进文化惠民工作为全县百姓提供一个展示自我的荧屏舞台，提升群众文化生活获得感，提升群众的幸福指数。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都已按时按质完成无偏离。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截至目前，使用资金 115 万元，无挪用现象，全都用于专款专用。绩效自评 100 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项目
绩效自评表

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2 日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镇安县剧团 2014 年 10 月-2022 年度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镇安县剧团 2014 年 10 月-2022 年度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资金下达情况

1. 财政资金下达情况

2022 年 10 月 12 日由剧团镇剧字（2022）11 号文件申报单位职工 2014 年 10 月-2022 年 12 月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2022 年 10 月 26 日由镇安县财政局下达专项经费补助资金预 641.76 万元。

2. 专项资金总体目标

依据《劳动法》及相关文件精神，财政拨款依法缴纳剧团职工 2014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维护职工利益，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工作开展的范围：在剧团工作未购买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职工。

工作开展的对象：在剧团工作的在职 45 名职工和未购买养老保险的 12 名退休职工，和 2 名外调的职工，共 58 人。

资金使用时间：2014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期间缴纳养老保

险和职业年金。

资金使用的方式：从 2014 年开始逐年逐月开始补缴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费用。

三、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

1. 资金情况投入情况

由镇安县财政局下达 641.76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及利息使用合计：648641.95 元。

3. 资金超支情况

还差 68818.95 元由单位补缴。现所有人员已经完成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纳。

四、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已完成：

1. 全部项目，资金拨付达到 100%，完成资金使用达到 100%。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自 2022 年以来，我单位职工满意度等各项指标，实施满意度达 95%。达到了预期效果。

五、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1. 我单位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资金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2 分。

2. 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

分析。按资金实际支出和资金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所有项目标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附件：镇安县剧团 2014.10-2022 年度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镇安县剧团

2024 年 4 月 26 日